



雲林縣政府

發佈日期：

新聞聯絡人：楊育美

新聞稿

111.1.14

電話:05-7001378

標題：**食安勤把關 健健康康過好年**

內文：

農曆春節將至，民眾準備購買各式各樣應節食品，為讓民眾買得安心、吃得放心，雲林縣衛生局自110年11月底即啟動「111年度春節複合式專案」計畫，針對「春節應景食品製造業者」、「年貨大街暨應景食品販售業者」及「年菜餐廳業者」等加強查驗，計稽查73家次，結果17家有部分缺失，責命限期改正，經複查後均與規定相符，另抽驗生鮮食材(豬、禽及牛肉、蔬菜)、肉製品(香腸、臘肉、肉乾)、豆皮豆乾類麵製品、糕餅類、花生堅果類零食、魚肉煉製品、醃漬脫水蔬菜、複合式調理食品(年菜羹餡)等品項計134件，檢驗防腐劑、著色劑、保色劑、甜味劑、二氧化硫、二甲(乙)基黃、農藥殘留、動物用藥殘留、黃麴毒素、乙型受體素(含萊克多巴胺)等項目，結果1件「巴西蘑菇」檢出農藥殘留與規定不符，已移請源頭廠商所轄衛生單位後續處辦，15件尚在檢驗中，餘均與規定相符。

縣長張麗善1月14日親自帶領縣府團隊針對轄內賣場執行春節食品稽查，提醒民眾採購年節食品時，要掌握「六不原則」：標示不清不買、過於鮮豔不買、有異味者不買、來源不明不買、有破損者不買、已足夠者不買，讓民眾在歲末節慶歡樂充滿幸福之時，也能安心消費放心購買。

衛生局長曾春美呼籲，COVID-19疫情升溫，民眾於年節期間走春拜年，應戴口罩、勤洗手，如有發燒症狀需立即就醫，才能歡慶年節饗健康。若消費者有任何食品衛生安全問題可撥打食品衛生科專線電話：05-5339730洽詢。